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林佩萱

電 話：04-37061134

電子郵件：e-251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2448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24484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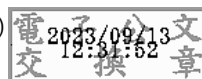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教案
甄選實施計畫」延長報名時間案，詳如說明，請貴校鼓勵
英語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2年7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98061號函
(諒達)續辦。
- 二、為鼓勵英語文教師發揮創意，設計具情境脈絡之全英語教
學素養導向教案與教學活動，活化英語教學方法及評量策
略，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計畫原報名時間為112年9月15日(星期五)止，特延長
旨揭計畫報名時間至112年9月28日(星期四)下午5時
止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(修正版)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9/13



1120006552